

证券代码：603701

证券简称：德宏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29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以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宁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长张宁、副董事长张元园、董事张宏保、董事朱国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房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上海市嘉定区绿苑路 209 弄《书香居（扩大）》共六套居住用房，共计预测建筑面积约 479.58 平方米，总价款约 1350 万元人民币，拟用作驻沪人员的居住场所。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大道 188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3）。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0 日